

海东市司法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及会议费、培训
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一）贯彻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方针政策，并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拟定司法行政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年度工作计划，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实施普法工作。

（三）负责监督指导律师、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指导法律顾问工作。

（四）负责司法鉴定、司法鉴定机构的登记管理工作，指导面向社会的司法鉴定工作。

（五）监督管理实施法律援助工作。

（六）指导、管理司法所建设和人民调解员、基层法律服务和刑满释放及解除社区矫正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七）负责监督指导社区矫正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八）指导、管理司法行政机关的装备工作。

（九）负责组织国家司法考试工作。

（十）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纳入 2018 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个，具

体包括：海东市司法部门本级。

年末编制人数 24 人，其中：行政编制 18 人、事业编制 6 人。单位年末实有人数 31 人，其中：在职人员 24 人，离休人员 1 人，其他人员 1 人，离退休遗属人员 5 人。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海东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645.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563.14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9.69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69.2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29.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7.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655.04	本年支出合计	50	689.1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结余分配	5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43.6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9.55
	26			53	
总计	27	698.67	总计	54	698.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海东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计	655.04	645.35					9.6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29.06	519.37					9.69
20406		司法		529.06	519.37					9.69
2040601		行政运行		389.92	389.92					
2040607		法律援助		10.00	1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29.14	119.45					9.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69.24	69.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5.91	65.9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17.50	17.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0	24.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16.00	16.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 退休支出		8.40	8.40					
20808		抚恤		2.51	2.51					
2080801		死亡抚恤		2.51	2.5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0.83	0.83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0.83	0.8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支出		29.42	29.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2	29.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42	29.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32	27.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32	27.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32	27.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总体情况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海东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689.12	689.12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63.14	563.14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563.14	563.14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391.92	391.92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61.22	161.2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24	69.2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5.91	65.9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7.50	17.5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0	24.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8.40	8.4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51	2.51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51	2.51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3	0.83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3	0.83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42	29.4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2	29.4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42	29.4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32	27.3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32	27.3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32	27.3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海东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45.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563	563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69.24	69.2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29.42	29.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7.32	27.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645.35	本年支出合计	49	688.98	688.9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43.6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43.63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688.98	总计	54	688.98	688.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海东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类	款	项		合计	688.98	688.9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63.00	563.00
20406				司法	563.00	563.00
2040601				行政运行	391.92	391.92
2040607				法律援助	10.00	1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61.08	161.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24	69.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5.91	65.9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7.50	17.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0	24.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00	16.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8.40	8.40
20808				抚恤	2.51	2.51
2080801				死亡抚恤	2.51	2.5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3	0.83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3	0.8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42	29.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2	29.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42	29.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32	27.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32	27.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32	27.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算基公共预本支出情况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海东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3.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3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3.63	30201	办公费	6.1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70.28	30202	印刷费	50.7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67.53	30203	咨询费	0.38	310	资本性支出	2.97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9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24.00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00	30207	邮电费	2.6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4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3	30211	差旅费	8.6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32	30212	因公出国（境） 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70	30214	租赁费	2.0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 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92	30215	会议费	5.46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34.04	30216	培训费	50.9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8.40	30217	公务招待费	0.7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5.5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9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2.5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21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 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 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81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支出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 用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19.8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 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85.64	公用经费合计					203.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海东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决算数							会议 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较上年 增减变 动(%)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6.30	0.00	2.50	0.00	2.50	3.80	2.51	-63.78	0.00	1.81	0.00	1.81	0.70	5.46	50.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因公出国（境）人数（人）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3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4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8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海东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此表为空表，本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海东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688.98	688.98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63.00	563.00	0.00
20406			司法	563.00	563.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391.92	391.92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10.00	1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61.08	161.08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24	69.2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5.91	65.91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7.50	17.5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0	24.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00	16.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8.40	8.40	0.00
20808			抚恤	2.51	2.51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51	2.51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3	0.83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3	0.83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42	29.4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2	29.4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42	29.4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32	27.3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32	27.3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32	27.3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海东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合计		203.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37
30201	办公费	6.16
30202	印刷费	50.78
30203	咨询费	0.38
30204	手续费	0.10
30205	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68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8.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214	租赁费	2.04
30215	会议费	5.46
30216	培训费	50.9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2.52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21
30228	工会经费	1.07

30229	福利费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97
399	其他支出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公开 11 表

部门：海东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决算		
		总计	财政性 资金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合计	1	68.09	68.09	0.00
货物	2	62.01	62.01	0.00
工程	3	0.00	0.00	0.00
服务	4	6.08	6.08	0.00

注：“财政性资金”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各项收入。

第三部分海东市司法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689.12 万元，较上年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52.35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上涨，年末有结转和结余。

（一）收入总计 698.67 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 645.35 万元，为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较上年增加 16.15 万元，增长 2.57%，主要原因是工资上涨，年末有结转和结余。

2、其他收入 9.69 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同级其他单位及省司法厅转入其他经费，较上年增加 9.6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同级其他单位及省司法厅转入。

3、年初结转和结余 43.63 万元，主要为海东市司法局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政法转移等资金。

（二）支出总计 698.67 万元，包括：

1、公共安全（类）支出 563.14 万元，占 81.71%，主要用与海东市司法局及所属单位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57.88 万元，增长 11.46%，主要原因是“七

五”普法启动后法治教育宣传经费增加、法律援助办案业务经费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9.24 万元，占 10.05%，主要用于海东市司法局及所属单位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和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离退休人员经费、就业补助、社会福利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33.79 万元，增长 95.3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上涨，各项费用增加。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29.42 万元，占 4.27%，主要用于海东市司法局医疗卫生及计划生育管理事务、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等方面的支出及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0.82 万元，增长 2.8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上涨，医疗基数上调，医保费单位部分增加。

4、住房保障（类）支出 27.32 万元，占 3.96%，主要用于海东市司法局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改革、城乡社区住宅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3.49 万元，增长 1.4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上涨，公积金基数上调。

5、年末结转和结余 9.55 万元，为海东市司法局等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二、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655.0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45.35

万元，占 98.52%；其他收入 9.69 万元，占 1.48%。

三、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689.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89.12 万元，占 10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 688.98 万元。较上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 95.74 万元，增长 16.1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88.9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8%。较上年增加 95.74 万元，增长 16.14%。主要原因是单位工作人员增加以及工资调整等人员工资性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563.00 万元，占 81.7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9.24 万元，占 10.0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29.42 万元，占 4.27%；住房保障（类）支出 27.32 万元，占 3.97%。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576.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8.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4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工作人员增加，相应配套经费增加。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

（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42.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1.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4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工作人员增加，相应配套经费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律援助（项）。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办案补助增加。

（3）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1.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3.2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加，项目经费增加以及上年未使用完资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50.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5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少退休人员。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4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有人员退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有人员退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目标考核奖励资金发放。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2.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43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3.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有退休人员。

4、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0.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4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有退休人员。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88.9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85.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 203.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招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执行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6.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39.8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2.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40%；公务接待费预算 3.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52%。

（二）“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81 万元，占 72.1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70 万元，占 27.89%。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海东市司法局单位因公出国团组 0 个，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8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81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70 万元（其中：全部为国内接待费）。其中：接待 4 批次，接待 85 人次。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43 万元，下降 63.78%。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减少 2.64 元，下降 59.33%，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后车辆使用率降低，公务用车维护运行经费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减少 1.79 万元，下降 71.74%。主要原因是深入贯彻《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严格遵守八项规定，牢固树立勤俭节约意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88.9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8%。较上年增加 95.84 万元，增长 16.15%。主要原因是单位工作人员增加，相应配套经费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563.00 万元，占 81.7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9.24 万元，占 10.0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29.42 万元，占 4.28%；住房保障（类）支出 27.32 万元，占 3.97%。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3.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78 万元，增长 10.76%，主要原因是单位工作人员增加，相应配套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8.0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2.0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08 万元。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开展及完成情况。

2018 年度，市财政局批复项目支出绩效项目 6 项，共涉及资金 64 万元。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海东市司法局组织对 2018 年度 6 项部门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64 万元，占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 1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已全部完成。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海东市司法局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普法业务经费、法律援助业务经费、人民调解工作业务经费、社区矫正业务经费、安置帮刑释解教人员业务经费、人民监督员工作经费等 6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普法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增强法制宣传教育提高全敏法律素质，全年

开展法制宣传活动60场次，法治宣传业务培训一次，培训人数50人以上。培训合格率98%以上，加大宣传力度，开展主题宣传5次。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3万元，实际支出23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增强人民群众法治意识。存在的主要问题：经费使用单位“重部门业务工作轻资金管理、重项目内容轻项目执行、重资金需求轻使用绩效”的问题，致使各职能部门不同程度地出现专项资金支付管理不到位、项目执行脱节，专项经费使用绩效不明显的现象，影响了“专项经费精细化管理”的工作水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建立健全经费管理制度，提高资金管理水平。根据管理工作的实际需要不断完善经费管理制度，全面形成集经费使用预算、资金投入设计、资产管理分配等系统配套的制度体系。同时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内部绩效考核评价工作，有效应用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建立以资金使用绩效为导向的经费投入和分配机制，充分发挥各项经费使用效益。二是精准把握财政体制改革中提出的各项要求，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及时跟进变革内部管理模式，主动借鉴引入先进管理经验，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施工作，在各业务部门中积极推行零基预算，提高支出预算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督促各业务部门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施工进度，避免预算申报和执行产生脱节现象。

2、法律援助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完成中彩金专项办案任务，全年办理法律援助案件300件，法律援助业务能力提升培训一次，培训人数20人以上，计划参训人数100%参见培训班。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4万元，实际支出64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增强人民群众法治意识。存在的主要问题：经费使用单位“重部门业务工作轻资金管理、重项目内容轻项目执行、重资金需求轻使用绩效”的问题，致使各职能部门不同程度地出现专项资金支付管理不到位、项目执行脱节，专项经费使用绩效不明显的现象，影响了“专项经费精细化管理”的工作水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建立健全经费管理制度，提高资金管理水平。根据管理工作的实际需要不断完善经费管理制度，全面形成集经费使用预算、资金投入设计、资产 36 管理分配等系统配套的制度体系。同时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内部绩效考核评价工作，有效应用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建立以资金使用绩效为导向的经费投入和分配机制，充分发挥各项经费使用效益。二是精准把握财政体制改革中提出的各项要求，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及时跟进变革内部管理模式，主动借鉴引入先进管理经验，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工作，在各业务部门中积极推行零基预算，提高支出预算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督促各业务部门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进度，避免预算申报和执行产生脱节现象。

3、人民调解工作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促使当事人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自愿达成调解协议，解决民间纠纷，举办培训班二期，培训面达到95%以上，每个调解组织配备基本的办公设备。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实际支出10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做人民满意的调解员。

存在的主要问题：经费使用单位“重部门业务工作轻资金管理、重项目内容轻项目执行、重资金需求轻使用绩效”的问题，致使各职能部门不同程度地出现专项资金支付管理不到位、项目执行脱节，专项经费使用绩效不明显的现象，影响了“专项经费精细化管理”的工作水平。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建立健全经费管理制度，提高资金管理水平。根据管理工作的实际需要不断完善经费管理制度，全面形成集经费使用预算、资金投入设计、资产管理分配等系统配套的制度体系。同时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内部绩效考核评价工作，有效应用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建立以资金使用绩效为导向的经费投入和分配机制，充分发挥各项经费使用效益。二是精准把握财政体制改革中提出的各项要求，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及时跟进变革内部管理模式，主动借鉴引入先进管理经验，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施工作业，在各业务部门中积极推行零基预算，提高支出预算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督促各业务部门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施工进度，避免预算申报和执行产生脱节现象。

4、社区矫正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完成社区矫正指挥中心前期筹备工作。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万元，实际支出12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全面提高社区矫正社会知晓率，降低青少年犯罪率，维护社会稳定。存在的主要问题：经费使用单位“重部门业务工作轻资金管理、重项目内容轻项目执行、重资金需求轻使用绩效”的问题，致使各职能部门不同程度地出现专项资金支付管理不到位、项目执行脱节，专项经费使用绩效不明显的现象，影响了“专项经费精细化管理”的工作水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建立健全经费管理制度，提高资金管理水平。根据管理工作的实际需要不断完善经费管理制度，全面形成集经费使用预算、资金投入设计、资产管理分配等系统配套的制度体系。同时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内部绩效考核评价工作，有效应用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建立以资金使用绩效为导向的经费投入和分配机制，充分发挥各项经费使用效益。二是精准把握财政体制改革中提出的各项要求，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及时跟进变革内部管理模式，主动借鉴引入先进管理经验，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施工作，在各业务部门中积极推行零基预算，提高支出预算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督促各业务部门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施工进度，避免预算申报和执行产生脱节现象。

5、安置帮教刑释解教人员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解决刑释解教人员的基本生活保障，刑满释放人员技能参训人员达到95%。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万元，实际支出6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1.降低违法犯罪，增强刑满释放人员信心，减少社会不稳定因素；2.降低社会对刑满释放人员的偏见和歧视，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理解和支持安置帮教工作的良好氛围。维护社会稳定社会和谐可持续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经费使用单位“重部门业务工作轻资金管理、重项目内容轻项目执行、重资金需求轻使用绩效”的问题，致使各职能部门不同程度地出现专项资金支付管理不到位、项目执行脱节，专项经费使用绩效不明显的现象，影响了“专项经费精细化管理”的工作水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建立健全经费管理制度，提高资金管理水平。根据管理工作的实际需要不断完善经费管理制度，全面形成集经费使用预算、资金投入设计、资产管理分配等系统配套的制度体系。同时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内部绩效考核评价工作，有效应用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建立以资金使用绩效为导向的经费投入和分配机制，充分发挥各项经费使用效益。二是精准把握财政体制改革中提出的各项要求，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及时跟进变革内部管理模式，主动借鉴引入先进管理经验，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工作，在各业务部门中积极推行零基预算，提高支出预算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督促各业务部门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进度，

避免预算申报和执行产生脱节现象。

6、人民监督员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对人民检察院查办职务犯罪案件实施监督。

1. 人民监督员专项业务培训58人次；2. 六县（区）负责人民监督员工作管理干部培训班18人次。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万元，实际支出3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1. 人民群众有序参与司法活动；2. 强化检察机关公正司法；3. 提高办案质量。人民群众对检查工作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不断提高检察机关办案工作透明度和司法公信力。存在的主要问题：经费使用单位“重部门业务工作轻资金管理、重项目内容轻项目执行、重资金需求轻使用绩效”的问题，致使各职能部门不同程度地出现专项资金支付管理不到位、项目执行脱节，专项经费使用绩效不明显的现象，影响了“专项经费精细化管理”的工作水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建立健全经费管理制度，提高资金管理水平。根据管理工作的实际需要不断完善经费管理制度，全面形成集经费使用预算、资金投入设计、资产管理分配等系统配套的制度体系。同时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内部绩效考核评价工作，有效应用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建立以资金使用绩效为导向的经费投入和分配机制，充分发挥各项经费使用效益。二是精准把握财政体制改革中提出的各项要求，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及时跟进变革内部管理模式，主动借鉴引入先进管理经验，进

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工作，在各业务部门中积极推行零基预算，提高支出预算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督促各业务部门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进度，避免预算申报和执行产生脱节现象。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海东市司法局共有车辆 3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3 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捐赠收入、租金收入等。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

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